

证券代码：601228

证券简称：广州港

公告编号：2018-026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 号）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313 号文《关于核准广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批准，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69,868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实际发行 69,868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29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59,997.72 万元，扣除承销费用 4,714.33 万元（含税），到账募集资金净额为 155,283.39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7]号第 ZC10205 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上《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募投项目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港湾广场支行	44050147004109015401	1,561,977,200.00	0.00	广州港南沙港区三期工程项目
合计		1,561,977,200.00	0.00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599,977,200.00
减：保荐及承销费（含税）	38,000,000.00
募资资金实际到账金额	1,561,977,200.00
加：利息收入	1,353,265.57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1,552,833,882.00
减：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	9,143,318.00
减：手续费支出	460.00
减：其他投入募投项目支出	1,352,805.57
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一）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2017 年度，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55,418.67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金额 155,283.39 万元；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产生的存款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支出后投入募投项目净额 135.28 万元。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情况，参见附表中截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年度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2017 年 4 月 11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155,283.39 万元。

2017 年 9 月 2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

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 914.33 万元。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七）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2017 年度，公司不存在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四、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 2017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广州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8 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155,283.39			本年度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418.6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55,418.67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广州港南沙港区三期工程项目	否	155,283.39	155,418.67	155,418.67	155,418.67	100.00	2017年4月	-9,063.64	否	否
合计		155,283.39	155,418.67	155,418.67	155,418.67	100.00		-9,063.64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是因为直到2017年4月南沙三期才拿到港口经营许可证，正式结束试运行状态；同时，南沙三期的客户仍处在整合阶段，业务量较少，截止至2017年产能利用率仅有54.22%。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情况			本期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155,283.39万元，以募集资金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自有资金人民币914.33万元。详见三、（一）。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不适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不适用							
募集资金的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